



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 结果及营销专项奖励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为充分调动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，加强经营管理，提升经营业绩，促进公司高质量快速发展，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组织绩效考核小组，根据公司《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》《经理层成员经营业绩考核办法》的规定，对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度经营业绩进行考核，并确定其考核结果。

2023 年 12 月 8 日，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，以 6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结果及营销专项奖励的议案》。该事项无需经股东大会批准。

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党委书记、董事长绩效考核结果

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考核确定，董事长绩效考核得分如下：基本指标 50.00 分，安全生产工作指标 4.80 分，质量工作指标 4.00 分，综合评价系数 0.982，三项实得分



57.74 分；党建工作指标 28.959 分；党风廉政建设指标 9.419 分；其他经营工作加 25 分，成本控制工作评价减 2 分；合计考核得分 119.12 分。对应计算考核调节系数为 1.71991，考核评价系数为 2.382。考核等级为优。

根据《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》规定，公司负责人 2022 年基本年薪 20.64 万元，月月薪为 1.72 万元。

绩效年薪 = 基本年薪 × 绩效年薪倍数

绩效年薪倍数 = 考核调节系数 × 考核评价系数

绩效年薪 = 20.64 万元 × (1.71991 × 2.382) = 84.56 万元。

党委书记、董事长谢彦辉 2022 年度薪酬 = 20.64 万元 + 84.56 万元 = 105.2 万元。

2022 年度任期激励 = (基本年薪 + 绩效年薪) × 20% = 105.2 万元 × 20% = 21.04 万元。

2022 年度总薪酬 = 105.2 万元 + 21.04 万元 = 126.24 万元。

二、其他董事（不含外部董事、独立董事）及高级管理人员考核结果

（一）根据公司《经理层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暂行办法》，其他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岗位系数为：

1. 董事、总经理卢大鹏：0.95。
2. 副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林广喜：0.86。
3. 副总经理刘玮：0.88。
4. 财务总监卢滢萍：0.8717。
5. 副总经理石爱军：0.9。



6. 副总经理蔡勇：0.9。
7. 总工程师谢祥明：0.88。
8. 原董事、副总经理王伟导：0.88。

（二）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组织绩效考核小组，对其他董事（不含外部董事、独立董事）、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年度考核，根据公司《经理层成员经营业绩考核办法》规定，个人年度经营业绩考核成绩为 90 分以上，个人考核系数为 1。其他董事（不含外部董事、独立董事）、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度经营业绩考核结果如下：

经营业绩考核结果

姓名	年度经营业绩考核成绩	考核系数
卢大鹏	105.85	1
林广喜	105.25	1
刘 玮	101.96	1
卢滢萍	104.70	1
石爱军	103.13	1
蔡 勇	105.49	1
谢祥明	104.95	1

经考核确定，其他董事（不含外部董事、独立董事）、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度经营业绩考核，均未出现年度经营业绩分数低于底线（70 分）或当年经营业绩考核有主要指标完成率低于 70% 的情形。

（三）其他董事（不含外部董事、独立董事）、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度全年薪酬如下：



其他董事（不含外部董事、独立董事）、高级管理人员
薪酬=公司负责人年度薪酬×岗位系数×个人考核系数

其他董事（不含外部董事、独立董事）、高级管理人员
2022 年任期激励=（基本年薪+绩效年薪）×20%。

1. 董事、总经理卢大鹏 2022 年度薪酬 = 105.2 万元 ×
0.95 × 1 = 99.94 万元。

2022 年度任期激励 = 99.94 万元 × 20% = 19.988 万元。

2022 年度总薪酬 = 99.94 万元 + 19.988 万元 = 119.928 万
元。

2. 副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林广喜 2022 年度薪酬 = 105.2
万元 × 0.86 × 1 = 90.472 万元。

2022 年度任期激励 = 90.472 万元 × 20% = 18.0944 万元。

2022 年度总薪酬 = 90.472 万元 + 18.0944 万元 = 108.5664
万元。

3. 董事、副总经理刘玮 2022 年度薪酬 = 105.2 万元 ×
0.88 × 1 = 92.576 万元。

2022 年度任期激励 = 92.576 万元 × 20% = 18.5152 万元。

2022 年度总薪酬 = 92.576 万元 + 18.5152 万元 = 111.0912
万元。

4. 财务总监卢滢萍 2022 年度薪酬 = 105.2 万元 × 0.8717
× 1 = 91.7028 万元。

2022 年度任期激励 = 91.7028 万元 × 20% = 18.3406 万元。

2022 年度总薪酬 = 91.7028 万元 + 18.3406 万元 = 110.0434
万元。



5. 副总经理石爱军 2022 年度薪酬 = 105.2 万元 × 0.9 × 1 = 94.68 万元。

2022 年度任期激励 = 94.68 万元 × 20% = 18.936 万元。

2022 年度总薪酬 = 94.68 万元 + 18.936 万元 = 113.616 万元。

6. 副总经理蔡勇 2022 年度薪酬 = 105.2 万元 × 0.9 × 1 = 94.68 万元。

2022 年度任期激励 = 94.68 万元 × 20% = 18.936 万元。

2022 年度总薪酬 = 94.68 万元 + 18.936 万元 = 113.616 万元。

7. 总工程师谢祥明 2022 年度薪酬 = 105.2 万元 × 0.88 × 1 = 92.576 万元。

2022 年度任期激励 = 92.576 万元 × 20% = 18.5152 万元。

2022 年度总薪酬 = 92.576 万元 + 18.5152 万元 = 111.0912 万元。

8. 原董事、副总经理王伟导 2022 年度薪酬 = (105.2 万元 × 0.88 × 1) / 12 个月 × 5 个月 = 38.5733 万元。

2022 年度任期激励 = 38.5733 万元 × 20% = 7.7147 万元。

2022 年度总薪酬 = 38.5733 万元 + 7.7147 万元 = 46.288 万元。

因原董事、副总经理王伟导分管公司经营管理工作，岗位系数为 0.88。其 2022 年 5 月退休，全年薪酬按实际工作时间计算。

三、营销专项奖励



根据公司市场营销（承接工程）的相关政策，鉴于公司2022年承接工程量287.62亿元，同比增长269.10%，取得比较好的成绩。公司拟计提158.83万元对董事（不含外部董事、独立董事）、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奖励。具体分配方案如下：

营销专项奖励分配方案（单位：万元）

营销专项奖励总额		158.83		
序号	班子成员姓名	分配比例	分配额度	备注
1	谢彦辉	25%	39.71	
2	卢大鹏	18.5%	29.38	
3	林广喜	7%	11.12	
4	刘 玮	9%	14.29	
5	卢滢萍	7%	11.12	
6	石爱军	7%	11.12	
7	蔡 勇	16.5%	26.21	
8	谢祥明	7%	11.12	
9	王伟导	3%	4.76	出勤 5 个月
合 计		100%	158.83	

四、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度薪酬按照公司《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》相关规定发放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12 月 9 日